

舅舅委托外甥炒股惹出纠纷

靠5次电话录音讨回180万元

在绍兴经商的沈先生委托上海的外甥小陈代他炒股，并陆续交给外甥人民币 105 万元作为炒股资金，到今年 4 月股票市值约为 200 万元，可最后两人却为资金如何交付及如何分账而反目成仇。法庭上，舅舅沈先生靠 5 次电话录音，终于讨回了 180 万元。

交付本金代为炒股

今年 61 岁的沈先生与小他 15 岁的外甥小陈关系一直不错，1995 年到 1999 年 11 月间，他陆续交给小陈共计 105 万元代他炒股。其间，沈先生曾来到上海，由外

甥陪同一起前往一证券公司开设股票账户，但在沈先生名下的股票账户中，从未做过任何股票交易。因双方关系不错，所交付的 105 万元钱款均没有留下书面记录，炒股一直用外甥的股票账户操作。

2004 年 4 月上旬，外甥小陈把受委托买入的股票清单(市值为人民币 126.9 万余元)交给舅舅。今年 3 月 23 日，小陈电话通知舅舅，其名下所持股票市值为 204.2 万余元。但当沈先生要求外甥小陈将持有的股票抛售并将钱还给他时，外甥却借故拒绝，不愿返还钱款。

凭借录音索回钱款

5 月 8 日，舅舅沈先生起诉到法院，要求外甥小陈返还代为炒股的全部资金 204.2 万余元。一直苦于没有书面凭证的他，向法院提供了从 2007 年 3 月 27 日到同年 4 月 6 日的 5 次电话录音，作为起诉证据。录音电话内容大致有外甥小陈确认收到过他 105 万元作为炒股本金，并承认炒股的股票市值约 200 万元左右等。

凭着上述 5 次电话录音材料，今年 9 月，舅舅沈先生与外甥小陈在法庭上达成了调解协议，由小陈

一次性给付沈先生人民币 180 万元，这起舅舅告外甥的诉讼风波终于平息。

【法官提醒】

承办法官表示，时下社会上兄弟姐妹之间、父子翁婿和朋友间，代为炒股现象较为普遍。既然是代为炒股，那么双方的委托手续要办理清楚，收付钱款的交接手续更要弄清楚。绝不能因为是亲属关系，就凭口头约定给付巨额钱款，免得日后再生纠葛伤了感情。

特约通讯员 李鸿光
本报记者 宋宁华

老人“口头遗嘱”赠款保姆

虽有多名证人但因无书面证据而未获承认

来自安徽的保姆陈翠玉 11 年来勤勤恳恳照顾瘫痪在床的老人刘家夫妇。为了报答服侍之恩，刘老伯去世前以“口头遗嘱”方式承诺赠予陈翠玉 11 万元。然而，两位老人相继离世后，先是刘家子女不承认“口头遗嘱”，后又怀疑保姆偷了刘家的钱财。陈翠玉为此将刘家子女告上长宁区法院。尽管最终 11 万元因无书面证据而没有拿到，但陈翠玉赢得了比金钱更珍贵的尊重。

保姆11年悉心照料

12 年前，在中学当老师的宋华因为脑溢血突然瘫痪在床，经人介绍，陈翠玉走进了刘民峰、宋华的家，那年她才 30 岁。2005 年，陈翠玉默默侍奉瘫痪老人 10 年的故事被记者发掘，她不但上了报纸、广播，还成为社区里的名人。“这 10 年来，上厕所、洗澡、外出，宋华 70 多公斤的身子都由陈翠玉背来背去，平时喂饭、穿衣、剪指甲、端屎端尿，小陈像对亲生母亲一样。老人儿子迁新居，也是她背下楼送上车。下楼时病人双腿都是直的，陈翠玉就背着她，一手拉楼梯扶手，一手托身子，一步步倒着走下 4 楼。”当时的报纸上，留下了这样的报道。

老人离世引发纠纷

2006 年 1 月和 3 月，两位老人相继离世。然而陈翠玉没有想到，两位老人的骨灰还没有下葬，她就被老人的子女拉进了派出所。老人的儿子刘平说，父亲平日里存放贵重物品的一个五斗橱有被翻动过的痕迹，而且存折里的钱也全部被提空了。刘平姐弟认为，父亲当时病重住



绍波 图

院，不可能不准备一些现金，由于家中没有其他人，唯一可以怀疑的就是保姆了。由于只是猜测，最终此事并未立案。

此时的陈翠玉思前想后，给刘民峰的堂兄刘峥打了一个电话。然而刘峥的介入并没能缓和双方的关系。刘平说他了解到父亲有一张工资卡，通过调查交易记录发现有 3 万多元在父亲去世后被提走了。而银行的录像显示，提钱的正是陈翠玉。刘峥却证明说，这是老人许诺给陈翠玉的。“刘民峰生前将存折的密码告诉了陈翠玉，又把存折交给我保管，并交代在他去世后把存折交给陈，由她取走 3 万元。”

口头遗嘱赠11万元

就在刘平姐弟怀疑父亲的钱财被保姆侵占时，刘峥和刘民峰的外甥以遗嘱执行人的身份，拿出了刘民峰夫妇生前立的两份遗嘱。宋华在第一份遗嘱中表示，死后财产全都给丈夫刘民峰；第二份遗嘱

中，刘民峰表示，去世后财产全部给儿子刘平，刘平需拿出 3 万元给陈翠玉。刘峥又称还有第三份口头遗嘱，其中有一项内容是关于陈翠玉的：补偿保姆每年 1 万元，共 11 万元。对于这份遗嘱，刘平完全不能接受：“我根本不承认有这份口头遗嘱。”

开庭当天，十几位白发老者到庭，他们都是刘民峰的老同学、老同事，来为陈翠玉作证。这些老人描述了同样一个事实：刘民峰不止一次表示，保姆陈翠玉尽心竭力服侍他们 11 年，却拿着微薄的工资，他决定按照 1 年 1 万元的标准，在身后从遗产中分出一笔补偿款，好让陈翠玉不用为生计发愁。

虽然证人众多，然而由于许多关键事实没有留下书面证据，对真相的探寻随着刘家老人的故去变得异常困难。最终，这 11 万元并没有获得法院支持。(文中人物均为化名) 通讯员 金文斌 洪彬
本报记者 袁玮

因「保安打人」拒付物业费

上述问题解决，他就何时支付拖欠的物业管理费。

法院认为，陶先生拖欠物业费，已侵犯了物业公司的合法权益，应承担民事责任。陶先生提出的抗辩理由与本案属不同的法律关系，不属于本案处理范围，陶先生及其母亲可另行提出解决。物业公司的诉讼请求应予支持。

失风慌不择路小偷钻派出所

本报讯 (记者 郭剑烽 通讯员 南剑)盗窃他人电瓶车时被发现，遭到追赶后竟慌不择路跑进派出所。日前，刘东因涉嫌盗窃罪，被南汇区检察院依法批捕。

7 月 17 日上午，市民徐先生在南汇区一家镇卫生院办事时，发现一名男子在医院停车点附近转悠，十分可疑，便守在医院门口。不久，那名男子骑了一辆黑色电瓶车出来，徐先生即上前阻拦。男子弃车逃跑，徐先生在后面追赶，最后男子竟慌不择路逃进了镇派出所大院。徐先生追进派出所，并向值班民警指控男子。民警传唤了这名叫刘东的男子并展开调查。刘交代了在镇卫生院用专用开锁工具打开车锁盗窃他人电瓶车的犯罪事实，还交代了今年 7 月以来在其他地方盗窃 5 辆电瓶车，并以每辆 600 元左右价格转卖的犯罪事实。

一男子留学日本突发疾病艰难谋生
本报讯 (记者 江跃中 通讯员 陆骏 张阅) 近日，上海边检站从国际客轮“新鉴真”号上，接收了一名因在日本逾期居留而遭遣返的中国山东籍男子。与其他遣返人员不同，他脸上没有沮丧的神情，反而显得轻松自在。原来，这名男子是向日本当局自首要求回国的。这是怎么回事呢？

黑工生活

这名男子姓赵，祖籍山东青岛，今年 40 岁。

1992 年 4 月，刚满 25 岁的赵先生怀着到日本学习日语的想法，从大连乘飞机到日本东京一语言学校。天有不测风云，他刚进学校不到半年，病魔向他袭来。经医院检查，他不幸患上了较为严重的疾病，无法正常上课。而且，在日本医院，病人开病假条是要花钱的，当时的赵刚来求学，也未在日本打工，身上根本没有钱。到了学期末，学校以课时不足为由让他回国。

本想在日本混出点名堂的赵先生无法接受这个事实。他没有按期回国，而是在日本一城市住了下来，打起了黑工。这样的日子一待就是 15 年。

户口注销

由于常年打黑工，赵先生身体上、精神上承受着巨大的压力，思乡情绪也越来越重，再加上在日本打工工赚不到什么钱(直到回国时，他身上只剩 2000 元人民币)，他萌生了回国的念头。

今年 9 月，赵先生经过一番思想斗争后，决定向日本当局自首，后随“新鉴真”号被遣返回国。因为赵先生离开中国时间太长，在历年的全国人口普查中，他的户口已被公安机关注销。上海边检站与当地公安局联系确认赵的身份后，对其教育后放行。

据上海边检站民警介绍，许多人抱着一夜暴富的梦想，采取各种手段前往日本等发达国家打工，但很少有人能够衣锦还乡。因此奉劝那些急于致富的人们，出国打工风险较大，不确定因素很多，要根据自身情况和经济能力谨慎行事，量力而为。如果不切实际地跟风打工，结果只能是害己误事，得不偿失。

热心帮困

案子虽然结了，但戴明辉觉得事情并未了结。当事人的困难该帮则帮！

时值 7 月，戴明辉冒着高温来到张先生退休前所在的单位，找到单位负责人，向他们详细说明了张先生的实际情况，希望他们解决下岗职工的生活困难，并劝说市社保中心工作人员一同去做工作。

终于，单位答应为张先生报销 2006 年 12 月住院期间的医药费并补贴 2000 元营养费。当张先生得知这一消息后，紧紧握住戴明辉的手，热泪盈眶。本报记者 江跃中 通讯员 董燕静 管莉娜

